

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第 28 次會議發言重點摘要

一、報告事項

有關第 27 次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與會人員發言重點：

鄭委員富雄：

有關第 27 次會議之決議雖已有其法定效力，不能推翻，但資方仍想表達意見供各位參考，第一，不能僅參考 GDP 與 CPI 兩項數據就決定開會，依基本工資審議辦法及議程資料有 10 項數據應討論，還有很多討論空間。第二，本次開會時間過於倉促，希望給予充分時間準備。

邱委員創田：

感謝資方委員出席會議，更感謝資方感同身受勞工面臨物價上漲的壓力，理解勞工生活的需求。

二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有關現行基本工資是否調整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與會人員發言重點（依發言順序）：

羅代表忠祐：

- 一、基本工資用意在於保障邊際勞工，但如不妥善處理會適得其反，邊際勞工恐未蒙其利反受其害。
- 二、每種工作都有不同的需求及其附加價值。不能因為選舉時間將屆而炒作，選舉只是一時，而企業經營與民生需求是長期，政府掌握政策方向即可，工資仍應回歸市場機制調整為佳。
- 三、政府要信守承諾，如果是經過勞資雙方合作做成的決議，盡量不要隨便更改。
- 四、建議廢除基本工資。或是研議本國勞工與外國勞工之工資如何「脫勾」。

廖委員修暖：

基本工資是法定的最低標準，既然在場的資方委員們所僱用勞工都沒有領

取基本工資的情形，建議讓基本工資放手調漲。領取基本工資的弱勢勞工如果沒有基本工資的保障將更為辛苦，希望資方委員共同為弱勢勞工爭取權益。

蔡穗委員：

- 一、基本工資的調高，必然一體兩面，有利有弊。大家必須要進一步思考的是，基本工資的調高究竟是要保障邊際勞工還是基層勞工。個人理解應該是針對邊際勞工，因此，如果把基本工資訂得過高，一定會造成失業率提高，這是相對的關係，受影響的不是一般基層勞工，而是邊際勞工，但基本工資不就是要照顧的邊際勞工嗎？反而適得其反。
- 二、台灣企業在國際競爭之下，獲利是固定的，基本工資調高後，邊際勞工之工資提高，相對的，其他基層或白領勞工調薪的幅度就會受擠壓而減少，因為企業獲利僅有如此。台灣先天不足，只有兩千三百萬人的市場，又缺乏高科技產業或關鍵技術，縱以鴻○公司為例，一年淨利也不到 3%。台灣企業之經營其實非常困難，依個人判斷，未來情勢會更困難。

廖委員修暖：

提供個人經驗作為參考：以油價調整為例，調漲初期確實會對駕駛行為造成若干影響，但一段時間後，就會回復常態。基本工資之調整亦是如此，初期或許對就業市場有些微影響，但仍會回復常態。

楊代表芸蘋：

- 一、1992 年 8 月 1 日基本工資時薪 51.5 元，到 2014 年，22 年間才調整至 115 元，對勞工來說情何以堪。
- 二、資方提到要廢除基本工資這個議題，我們很擔憂，目前還是有許多勞工所領取的只有基本工資，靠基本工資才獲得保障。另外台灣也要顧慮到國際形象，既然基本工資是國際趨勢，台灣就不應該廢除。
- 三、至於 CPI 要累積到 3% 才開會這個說法，請大家再深思。現在的物價上漲，勞工支出遠遠超過收入，生活痛苦，請多多考慮勞工的立場，我們也不會過分要求調漲。

譚委員秋英：

從物價上漲的角度來看，本人建議調整幅度為 5%，為符合大多數勞工的期待，希望調個整數，增加 1,000 元，調整至 20,273 元。

鍾委員淑玲：

領取基本工資佔總就業人口的百分比，應先予釐清並分析其就職產業或行業別後，再進行討論。

劉委員恆元：

去（102）年在勞、資、政、學四方委員同意之下，作成 CPI 達到 3%才開會的決議。前（27）次委員會資方雖然缺席，我們仍尊重會議決議，所以今日出席會議。去年會議決議不只有 CPI 達到 3%才開會這項，還包括調整基本工資的幅度以及調整時間，且已報行政院核定施行，而目前針對 CPI 達到 3%才開會這項決議，片面變更，對於政府整體公信力會造成影響，資方也感到錯愕，誠懇的希望政府尊重委員會原決議 CPI 達到 3%再考量調整基本工資。

鄭委員富雄：

- 一、今年八成產業沒有調薪，調高基本工資會導致中上層勞工受排擠，扭曲整體勞動生產力。
- 二、目前經濟景氣燈號雖是連續六個綠燈，但建議再觀察一季比較妥適。八月份消費者信心指數全面下滑，充分顯示未來景氣的不確定。且今年的 7 月 1 日才剛調過月薪，現階段並非調整之適當時機。
- 三、如果企業只有最底層兩成勞工加薪，上層勞工未調，企業內部會產生排擠作用。
- 四、本國籍邊際勞工約 85 萬至 100 萬人，外國籍勞工 50 萬人，共約 130 萬至 150 萬人。如調高 500 元，加上其他勞健保費支出約 100 多元，共約 600 多元，估算起來一個月企業成本要增加 9 億多元。
- 五、CPI 是最好的參考指標，但如果只參考食物類物價指數，食物價格有季節性，有高有低，如果下降的話怎麼辦。建議重新思考僅以食物類物價指數做為依據是否妥當，誠懇呼籲不要無限制的調高。

余委員玉枝：

- 一、大多數勞工工資均已高於基本工資，調高基本工資對其生活並無實質幫助，只會增加企業經營成本、影響企業競爭力，也影響企業調薪能力及可提供給勞工的福利。
- 二、台灣處境困難，企業要提供給勞工穩定的工作，要比其他國家更加努力，研究創新等必須投入大量資金。近日政府又打算縮短工時，對於企業是雙重打擊。
- 三、有關邊際勞工所得偏低問題，政府應思考如何運用社會福利資源照顧這些弱勢勞工，才是正道。
- 四、有鑑於經濟復甦態勢較為明確，且物價上漲確實已造成人民生活壓力。但物價指數應以一年為計算，而非僅以今年 1 至 7 月計算。工業協進會本於經濟成長成果應由全民共享精神，建議今年可「微幅調整」基本工資，但調幅不超過 2%，藉以反應實質生活需求，以維人民觀感，彰顯政府德政。

劉委員進發：

- 一、今天出席的委員都是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的委員，不須區分勞方代表或資方代表，應該開誠布公共同解決基本工資審議事項。
- 二、我們可以理解企業經營的辛苦，我們也尊重 CPI 達到 3% 才開會的決議，但如果要等到符合條件，需要二到三年，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的召開確實不能只考量 CPI 或食物類物價指數，但也要看整體社會經濟的情勢。委員的任期只有兩年，如果任期屆滿都沒開會，也是不妥。日後或許可兩、三個月開一次會議交換意見，不要一年只見一次面，一見面就要談調整基本工資。
- 三、近來報載部分勞工團體訴求月薪 2 萬 3 千元、時薪 145 元，這個調幅，有待大家一起努力，我們知道企業經營困難，還有其他法定連動性支出；但我們也必須考慮對於初入社會的青年以及學生打工族，給予基本保障，使領取基本工資的邊際勞工可以享受最基本的人權。希望大家一起努力達成共識。

譚委員秋英：

本人是保全業職業工會理事長，保全業的保全人員就是邊際勞工，這些基層勞工無法被周全地照顧。各位資方委員的大公司沒有領取基本工資的勞工，調高基本工資應不至於造成太大影響，但應考量對弱勢與邊際勞工的照顧。會議進行已一個半小時，是否可從資方代表所提 2%，以及勞方代表所提 5%開始，就調整幅度進行實質討論。

柯代表朝枝：

- 一、工業區協會的廠商其實受到的影響最大，有兩三萬家的廠商對於本次要審議基本工資非常緊張，因為會影響到他們的競爭力與營運。企業願意用高薪聘請優秀的員工，但員工也要努力提升自我技能。請勞工體諒企業在國際競爭之下，是非常辛苦的，老闆每天也是工作 12 到 15 個小時，還要遵守國內外法規與承受營運的壓力，請勞工體諒雇主經營企業的艱辛。
- 二、工業區大多是傳統產業，競爭度高，雖然初入職場的勞工只領基本工資，但過半年後多半會調薪。本次我們會盡量配合微調，但不能訂得太高。否則會影響到企業進用優秀勞工，給予激勵調薪的空間。
- 三、現在有些勞工不願意配合加班，貿然實施縮短工時案企業恐難以承受，希望縮短工時案，不要同時實施。

楊代表芸蘋：

- 一、資方多認為調漲基本工資僅外勞獲利，可能會誤導社會的認知。其實，本國勞工多半是低底薪計算，再加上其他津貼及加班費才是工資總額，所以基本工資的調漲十分重要。
- 二、根據勞保局 103 年 5 月份的統計數字，勞保投保薪資 19,200 元以下的本國勞工有 272 萬 8873 人，未滿 30 歲之青年勞工達 87 萬餘人，如果基本工資不調漲，這個族群就是薪資被凍結最大受害者。這也間接造成低薪勞工須加班以敷生活所需，造成過勞現象。我們會考慮到資方的立場，希望彼此有誠意在調 5%左右進行討論。

張委員上萬：

弱勢的邊際勞工真的很多，期待調升後可以鼓勵勞工，提高勞工之忠誠度及信心，勞工也願意努力付出，增加企業營收，共體時艱。舉個實例，本人的孩子所領取的就是基本工資。真心期待基本工資有突破 2 萬元的機會，讓青年工作者更有發揮空間，增加勞工的信心。

王委員秀英：

民生用品以及物價每年都在上漲，希望基本工資能夠微幅調升，可以解決弱勢勞工的問題。

鍾委員淑玲：

以照顧 130 萬名邊際勞工的基本生活前提下，不全應是中小企業主之全責，而是政府應提出輔導措施，如就業職前訓練，在職進修，培養第二專長。

第一次休息，勞資雙方各自分開討論：(15:42)

繼續開會 (16:15)：

資方代表提出方案

蔡委員穗：

資方委員本來主張是 CPI 需大於 3% 才討論調漲基本工資，現在經過與其他委員討論後，認為調漲 1.54% 是合理的，並附帶兩點期待：

- 一、請政府斟酌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不要連動調整。
- 二、有關每週工時之議題，如果每週 44 小時，調整為每週 40 小時，工資等同調漲 10%。當初法國政府為了減少失業率，縮短工時，當初多數勞工是反對的，兩個人的工作分給三個人做，失業率雖降低，但每位勞工的工資所得變少。這點也提供參考。

邱委員創田：

- 一、調漲基本工資係以生活物價上升率為主，經濟成長率為輔，俾落實政府保障勞工權益。(1)邊際勞工實質生活水準之維持（生活物價上昇率考量）及(2)落實勞動政策提升勞動生活的品質。
- 二、基本工資應考量：一、實現亞洲基本工資尊嚴 二、國內經濟成長率：2014 年第 1 季及第 2 季從 3.14 成長 3.74，同時主計總處專委表示「台

灣經濟正處於順風」，主計總處也樂觀認為「保3」以上，三、基本生活物價升高的壓力：7月份物價指數食物類成長到4.27%，普遍民眾反映生活壓力很大四、亞洲薪資成長與勞工期待：，台灣居於亞洲地區工資成長率之末。

三、鑒於基本工資調幅過高可能壓縮邊際勞工，並體諒企業經營之辛勞，基本工資之調漲應足額反應基本生活物價，並分享受僱經常性薪資成長。參考7月基本生活物價4.27%，加上受僱經常性薪資1.36%，建議調幅5.63%，每月基本工資20,358元。

鄭委員富雄：

- 一、本人六年前就曾提出，基本工資之調漲，應該由專家學者或成立一個工作小組去精算數字，希望有比較公正的單位提出調漲數字。
- 二、建議勞方團體，基本工資以往調500元，被認為一天只能買個滷蛋，但用另個角度思考，一年有6,000元能夠發揮很大效用。

蔡委員穗：

我們是代表團體發言，就我個人經營的公司而言，去年平均加薪幅度為8%，公司內也沒有人領基本工資。大家可以來思考邊際勞工或部分按件計酬之勞工，為何領不到基本工資，究竟是企業苛刻還是已經快倒閉？

徐委員美：

- 一、CPI將所有民生物資的價格放入，也包括蔬果及能源價格在內，但這兩項因受到季節影響波動很大，如果扣除這兩項因素，約略等同我們附表2-2所示之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，也就是這17項重要民生物資年增率之變動。檢視103年1-7月份變動之狀況，除1月份以外，2月份已經接近3%，3至7月份都是超過5%，累計年增率已達5.18%。要關心邊際勞工的生活，就要關注薪資所得五等分位最低20%家庭的狀況，17項民生物資的份額佔其薪資的支出比例相對為高的，這是應否調整基本工資的重要參考依據，此一數據可反映基層勞工日常生活負擔的增加。
- 二、建議基本工資調漲幅度可以在5.63%跟1.54%中間調整，往中間拉攏，

增加談判效率。

三、建議政府可以考量資方代表所提勞健保連動以及縮短工時議題方向。

四、上次實施之方式為先調時薪再調月薪，本年建議可比照去年之模式，以減輕雇主負擔，並回應社會期待。

詹委員火生：

一、今年會議是歷年來最和諧的一次，討論也都各有所本，讓基本工資審議邁向新的里程碑，建議或許每一季都可以重新檢視一次。

二、大家皆關心低薪勞工，其實基本工資調漲勞資政三方的負擔都要增加，建議勞動部詳細精算勞資政三方各增加多少負擔的金額，供社會大眾參考。

三、勞、雇雙方代表分別提出調漲 1.54% 跟 5.63%，差距過大，具體建議先縮小範圍到 2% 到 5% 之間。

四、如果重視社會氛圍，若能突破目前 1 萬 9 千多元，或許社會大眾的觀感會好一些。

劉委員志鵬：

一、支持在 2% 到 5% 之間找出合理之調漲幅度。

二、與其調漲至 1 萬 9 千 9 百多元，不如一舉突破 2 萬元，對於社會觀感較為正面。

三、另外勞健保及勞退等是否能夠有緩衝機制一節，勞健保如果不調整級距表，或許可行。至於勞退，特別指勞退條例而言，因為法令已有明文規定，困難度比較高。

辛委員炳隆：

一、目前勞健保及勞退部分，不止是法律問題，其規定都是要求雇主按照勞工實際薪資，覈實投保或提繳，所依據者都是實際薪資。只要基本工資調漲，投保（提繳）之級距就必須跟著調整。因此，不只是分級表的問題，尚涉及企業是否應覈實投保問題，如果要脫勾，其實是很困難的，除非改變覈實投保的政策基調。

二、本人認為審議基本工資時，不能為了解決今年的問題，另造成明年的

問題，故審議機制必須維持一定的穩定性。過去幾年的審議主要是以消費者物價指數的變動率為準，再加上經濟成長率的考量。近年來，勞工團體一再提出以最低生活標準乘上家庭人口扶養數，算出兩萬二至兩萬三不等之數額，如果現在不回應這樣的訴求，未來一直都會有壓力。

三、對於今年基本工資審議具體建議的選擇有兩種：其一是依過去模式反映CPI及經濟成長率。只是，以今年的氛圍來看，經濟成長率會反映的多一點。此外，過往審議時係以去年的資料為本，來決定來年的基本工資，也被外界批評緩不濟急，建議今年可以主計總處所預估的全年CPI與經濟成長率變動為審議標準。其二則是採最低生活標準為計算方式，惟勞工團體主張的扶養比計算其實是有疑慮的，此一數據將沒有就業的人口全都算進扶養人口，但回歸社會救助法規定，15-64歲未就業者仍以基本工資設算所得。此一規定背後的意涵就是有就業能力但未就業者不應納入扶養人口。如果可以的話，應參照社會救助法的規定，將哪些可納入扶養人口，哪些不能納入，均清楚計算。希望雙方提出來的數據都有所本，是可以回應社會大眾及勞工團體的訴求。

連委員錦濤：

以經濟部的立場，贊成本年度微調，是否可在2-5%之間討論，以回應社會大眾，兼顧勞雇和諧。

林委員至美：

- 一、如上次會議所提，最近經濟狀況好轉，但民生物價上漲，國發會基本上贊成調升。惟目前的景氣對策燈號雖連續6個月綠燈，但目前為27分，離代表景氣好轉的32分(黃紅燈)還有一大段距離，調漲幅度必須審慎評估。
- 二、有關調漲基本工資，是否將壓縮邊際勞工的就業仍需考慮。另對青年學子而言，時薪調幅多寡影響比較大，但相對而言，比較不會造成企業壓力。

- 三、剛剛勞工團體主張之調漲方案中，於考量物價指數後，若再將平均經常性薪資調幅加計考量，因雇主調薪時多已將物價指數之升幅考量在內，可能有重複計算之疑慮。此外，各該指數之考量，建議不宜僅以單月數據為基準，應以累積一段時間之數值來採計，較為妥適。
- 四、贊同辛老師意見。國際間訂有基本工資的國家，有一半以上會考量經濟成長率，另有六成以上的國家會考量生活成本，但哪些指數要考量及如何參採，仍應審慎。

第二次休息，勞資雙方各自分開討論：(17:08)

繼續開會 (17:30)：

蔡委員穗：

- 一、期待是未來基本工資的調整，以前一年的八月至開會當年七月完整一整年的 CPI 及 GDP 作為討論基礎。
- 二、資方出於誠意，底線上修，最高可接受調漲 3%，調升 578 元為 19,851 元，時薪由 115 元調為 118 元。
- 三、時薪及月薪調漲之時間希望可以自 104 年 7 月起再調整。

邱委員創田：

- 一、依國內勞動經濟學者長期實證研究報告顯示，並無直接顯著證據證明將調漲基本工資影響國內經濟發展，對企業勞動成本的影響其實也很小。且國內邊際勞工也未如資方所說這麼多。另基本工資應否與外勞工資「脫鉤」，涉及國際社會之責任與勞動人權評價，政府應有其主張，基本工資是否與外勞工資「脫鉤」，不應成為是否調高基本工資的條件或考慮因素。又薪資負成長率為民國 69 年來新高，勞動者消費能力下降，痛苦指數不斷上升，尤其依賴基本工資水準生活之百餘萬邊際勞工，基本工資是改善時薪受僱勞工的最好方式，並可能因此壓制非典型僱用之濫用。
- 二、參酌對就業之效應及雇主對勞保年金實施後費率逐年調高之負擔，勞方認為，基本工資以原本提出的調幅 1,085 元乘 70%後之 760 元為適當，調整後，每月基本工資為 20,033 元。另有關時薪部分，建議調整

為 120 元，藉以改善時薪受僱者生活。

柯代表朝枝：

- 一、現在企業利潤都很低，為照顧勞方生活，並配合政府政策，資方已經表達出非常大的善意。
- 二、此次基本工資調漲是因為物價指數的提高了的關係，若是基本工資調漲太高後，間接造成民間物價指數再提高，恐怕會適得其反。

譚委員秋英：

希望資方可以認真考慮調漲 3.81% 的方案，亦可對社會各界展現出誠意。

劉委員恆元：

- 一、基本工資如調高 3% (578 元)，每年對雇主的成本就增加 93 億餘元，基本工資調漲受益的勞工約有 150 萬人，如漲幅過高，將擠壓雇主照顧其他八百多萬名勞工的空間，希望讓雇主也能有足夠力量去好好照顧其他勞工。
- 二、本次如果決定調整，希望時薪跟月薪都在 104 年 7 月始同步施行。

楊代表芸蘋：

中小企業的勞工其實才是低薪且真正需要被照顧的一群，請多考量。